

中共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

汴环党〔2025〕12号

签发人：陈勇

中共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关于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中共开封市委、开封市人大常委会、开封市人民政府：

2024年，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履职，持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生态环境执法水平，市生态环境局连续2年荣获法治政府建设考核优秀单位。现将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高位部署强推动。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

始终把推进法治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局党组书记、局长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认真研究谋划，以身作则、以上率下推动落实，持续开展年度述法工作。完善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核心作用。将法治建设与污染防治攻坚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

(二) 研法学法强运用。贯彻落实中心组理论学习、局务会议学法制度，坚持学用贯通、知行合一，推动学法制度化、常态化。局党组每季度开展集体学法，研究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共同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难点问题，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全年共开展集体学法4次、召开依法行政专题工作会议4次。

(三) 全面统筹促考核。制定实施《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开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通报实施细则（试行）》，对全市生态环境行政执法工作进行统筹规划、量化评比，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加快构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体系。

二、主要举措及成效

(一) 以法治思想为引领，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一是环境空气质量取得新突破。PM_{2.5}浓度46.4微克/立方米，全省排名第6位，首次进入全省第一方阵，改善率全省第4位；PM₁₀、优良天数、重污染天数3项指标均完成省定目标，全省仅有3个地市完成；综合指数在全国168重点城市排名

倒 29，稳定退出后 20 位；优良天数 242 天，连续两年提前并超额完成目标，同比增加 12 天，改善率位居全省第 3 位；2024-2025 年秋冬季第一阶段（10-12 月）全市未出现 1 个重污染天。二是水环境质量稳中有进。1-11 月份，全市 10 个国、省控考核断面全部完成省下目标，按月累计达标率为 95.45%，4 个断面实现 1-2 个水质类别提升，贾鲁河扶沟摆渡口、黄河开封公路桥、黄河故道兰考、惠济河毕桥等 4 个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地表水 III 类标准，好水比例达到 40%。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三是土壤和辐射环境质量稳中趋优。全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土壤环境风险有效管控；“双源”（地下水型饮用水源、重点污染源）点位水质保持稳定；农用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成果持续巩固。辐射事故零发生，核与辐射利用单位持证率 100%。

（二）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快推进政府治理程序化、规范化。一是依法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推动实现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依法决策。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全年共审核各类文件及合同 30 余件。二是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机制，在制度层面上为依法行政保驾护航。全年共清理废止规范性文件 8 件。三是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落实“双下降”工作要求。全年共应诉案件 7 起、办理复议案件 4 起，

出庭应诉率 100%。

(三) 健全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强化执法为民理念。每月定期开展企业服务日活动，以座谈交流的形式，邀请企业或深入企业开展宣讲，全年开展企业服务日 12 次。**二是深入推进服务型执法。**创新执法制度机制、优化执法监管方式，推行非现场执法、无打扰执法、差异化执法，建立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动态调整制度，已纳入企业 97 家。**三是建立双书同达信用修复机制。**将行政处罚决定书、信用修复告知书同步送达行政相对人，提醒行政相对人及时履行处罚义务、纠正失信行为，维护自身信用。**四是开展执法案卷季度评查。**每季度定期开展案卷评查，提升案卷质量。在案卷评查的同时，既开展法治培训，也开展案卷制作技能比武。**五是创新理念实战练兵。**开展了自动在线监控模拟实操、涉 VOCs 新设备技能比武和异地互查实战比武等活动。组建无人机飞行大队，共飞行 805 架次，发现一般环境问题 11 个，其中涉及环境违法 3 个，均已立案查处。**六是建立执法实训基地。**在兰考县、示范区建立实战实训基地，紧贴执法实际需要，深入一线、锤炼本领，“听专家讲、跟工人学”，加速提升执法队伍实战能力和监管水平。

(四) 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提升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一是提高系统内学法用法水平。加强系统干部法律知识培训，不断提升系统内工作人员入党章程党规党纪意识和法治意识。在全省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活动中，

我局荣获 2 个二等奖、2 个三等奖。二是丰富普法体系。充分利用电视、网络、报纸、局官网、“绿色开封”微信公众号、“开封环境”微博等新闻传播媒介，大力宣传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全年共刊发新闻、报道 200 余篇，公众号发布工作动态 1000 余篇。三是强化普法宣传。结合主题节日，组织开展“六五环境日”“民法典与生活同行”“防范非法集资和电信网络诈骗”“12.4”国家宪法日等系列法治宣传活动，倡议广大市民做低碳生活的先行者、践行者和宣传者，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三、存在问题、原因和整改措施

2024 年，市生态环境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一是法治思想学习还需要进一步深入；二是法治宣传教育形式还需要创新。存在问题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干部职工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视程度有差异。下一步我局将采取措施扎实做好问题整改工作，一是增加法治学习灵活性，更加注重应用落实；二是加强宣传，“上接天线，下接地气”，增加群众满意度。

四、2025 年工作谋划

2025 年，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将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按照市委“16136”总体工作部署，强化责任担当，创新工作举措，依法履职履责，全力推动法治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方面，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落实法治责任。坚持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绝对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贯穿全局工

作主线，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真正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生态环境保护全过程。另一方面，狠抓队伍建设，提升执法质效。采取线下实地督促指导、调研座谈，线上执法培训、以案说法等形式推进队伍建设，研究制定行动计划，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夯实执法根基，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



抄送：市司法局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1月3日印